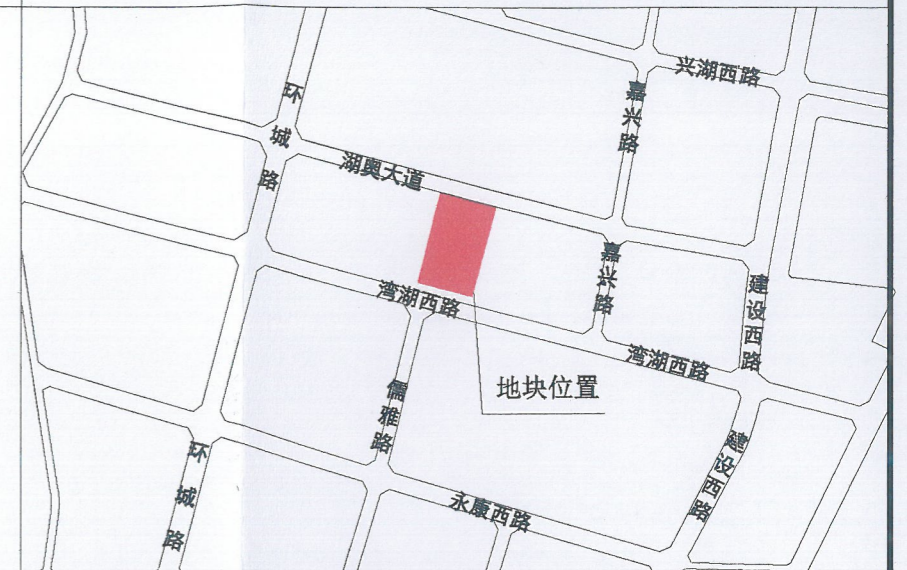


博罗县2020（储备）7号用地规划设计要点图

区域位置示意图

位置:石湾镇湾湖西路北侧



图例

- 机动车出入口
- 主要人流出入口
- 规划道路红线
- 规划道路中心线
- 用地红线
- 计算指标及可用用地边界
- 多层建筑控制线
- 高层建筑控制线
- 配套停车位
- 物业管理用房
- 垃圾收集点
- 公共配套用房

配套设施一览表

序号	项目名称	数量(个)	建筑规模(m ² /个)	用地规模(m ² /个)	规划建设要求
1	物业管理用房	1	≥130	—	建筑面积不少于物业管理区域总建筑面积千分之二,且最低不少于50m ² ,最高不超过300m ² ,宜设在2层以下,由取得该地块土地使用权者负责建设,应在建筑物首层或2层设置,与市政道路有独立出入口;配套设施2层的,应配套有宽度不小于3米、长度不大于25米的独立出入口,直接连接市政道路。
2	社区公共服务用房	1	≥300	—	

说明:

- 1、图则尺寸均以米计;采用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,1985国家高程基准。
- 2、本用地须在妥善解决现有附着物的拆迁、补偿等问题后,以规划划分的地块为基本单位公开出让;
- 3、社区公共服务用房原则上1000户(套)以下的社区按600平方米(建筑面积,下同)、1000-2000户(套)的社区按600-800平方米、2000-3000户(套)的社区按800-1000平方米的配建标准执行。
- 4、临规划城市道路一侧多层建筑红线与道路红线之间用地的使用,应服从城市规划建设的需要;
- 5、项目应按照《惠州市绿色建筑品质提升三年行动方案(2018-2020年)》(惠市住建[2019]153号)及《惠州市绿色建筑发展专项规划(2016-2035)》执行绿色建筑标准。



用地技术经济指标一览表

地块编号	类别代码	类别名称	用地面积(m ²)	计算指标及可用用地面积(m ²)	容积率	建筑密度(%)	计容积率建筑面积(m ²)	建筑层数	建筑高度(m)	绿地率(%)	机动车停车位配建标准	适建性
博罗县2020(储备)7号用地	R2/B	二类居住及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	21000	21000	≤3.1	≤30	≤65100	≤26	≤80	≥35%	每100平方米计容建筑面积≥1个	住宅及商业服务业设施
						其中住宅建筑密度≤22	其中商业建筑面积≤3255					

博罗县自然资源局

博罗县自然资源局
项目名称:博罗县2020(储备)7号用地规划设计要点图
规划联审专用章

审定

审核

设计

校对

图纸内容

图则

业务号

图别

图号

日期

2020.5